



Grant Thornton
致同

关于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19)第 350ZA0178 号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象屿公司）《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编制《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厦门象屿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厦门象屿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厦门象屿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厦门象屿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与实际存放及使用情况相符。

本鉴证报告仅供厦门象屿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203号”文件核准，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向原股东配售 292,694,850 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配股价格每股人民币 6.1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实际向原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 股)286,959,844 股，其中：向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配售 283,596,616 股，向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配售 3,363,228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50,455,048.4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2,371,110.7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38,083,937.61 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7)第 350ZA0076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补充本公司供应链管理与流通服务业务的营运资金 465,089,982.72 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8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以募集资金投入用于补充本公司供应链管理与流通服务业务的营运资金 1,272,993,954.89 元。

综上，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1,738,083,937.61 元，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14年1月16日经本公司董事会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17年12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公开发行配售股份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公开发行配售股份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8年度，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19年4月24日，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本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

附表1:

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1,738,083,937.6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72,993,954.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积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38,083,937.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738,083,937.61	1,738,083,937.61	不适用	1,272,993,954.89	1,738,083,937.6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738,083,937.61	1,738,083,937.61	—	1,272,993,954.89	1,738,083,937.61	—	—	—	—	—	—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